

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条橡胶外胎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

2018 年 2 月 3 日, 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在武义经济开发区白洋工业功能区(深塘)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内召开, 本次验收针对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条橡胶外胎生产线建设项目。参加会议的单位有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现已更名金华市环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单位), 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环保核查单位), 武义鑫峰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环保设计单位)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 3 名(名单附后)。参会人员现场检查了项目建设情况和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 听取了建设单位的项目环保执行情况汇报、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关于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 会议经讨论, 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橡胶轮胎、矿山机械配件的民营企业, 成立于 2002 年, 公司位于武义经济开发区白洋工业功能区(深塘), 现有员工 85 人。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源, 资金回笼迅速, 产品供不应求, 发展前景甚好。公司于 2006 年投资 2300 多万元建设了年产 100 万条橡胶外胎生产线(包括年产 100 万条滑板车、电动车外胎产品, 年产 1500 吨矿山机械配件产品, 年产 500 吨真空镀膜产品), 并通过环保部门的审批(武环建【2006】93 号)。

2006 年 4 月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委托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现已更名，下文均称为金华市环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条橡胶外胎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6 年 5 月 12 日，武义环境保护局对此报告表作了批复，文件号为武环建【2006】93 号。企业已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申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许可证编号：[浙武污排字第 2017219 号]，暂未申领排污许可证。

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因建设项目需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未经环保验收被群众发起举报，并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收到武义县环境保护局发布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武环罚【2017】103 号），企业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完成缴费。

企业高度重视该项目阶段性验收工作，于 2017 年 12 月特成立验收工作小组，同时委托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保阶段性验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的规定和要求，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方案。目前年产 100 万条滑板车、电动车外胎产品已建成并投入生产，真空镀膜生产线已停产，业主也承诺以后不再生产，矿山机械配件生产线暂时还未达到验收条件，现对年产 100 万条橡胶外胎（滑板车、电动车外胎）生产线项目进行环保“三同时”阶段性验收。验收监测期间，

企业生产工况满足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中要求的设计能力 75%以上生产负荷要求，故本次验收作为阶段性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1) 项目建设地址武义经济开发区白洋工业功能区(深塘)与环评批复一致。

(2) 项目试生产运行期间，产品种类无变化，生产运行工况已达到 75%以上。

(3) 项目实际生产过程中，企业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种类、消耗与产量匹配，与环评基本一致，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基本保持一致。

(4) 项目实际生产过程中由 1 台燃气锅炉供热，原环评审批由 1 台燃煤锅炉提供。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雨水经管网直接排放；项目冷却用水经隔池处理后循环使用，除部分损耗添加外无外排。

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排放的废水全部来自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内现有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有锅炉废气、硫化废气、配料、胶炼废气

等，均为有组织排放的废气。

(1) 锅炉废气：收集后 8m 高排气筒排放；

(2) 硫化废气：收集经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配料、胶炼废气：收集经滤芯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固废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方式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产生量(t/a)	处置处理 情况	是否符合环 保要求
1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0.3t/a	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是
2	废机油	危险废物	0.8t/a	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3	外胎废料	一般固废	40t/a	外卖给蓬莱市治海再生胶有限公司	
4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40t/a	环卫部门清运	

4 噪声

项目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并做好设备的维修保养工作。

四、项目变动情况

企业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内容有不符，变动情况主要有：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不符内容对照表

原环评	补充说明
主要列出生产设备，公辅设备未细化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实际配套的主要生产设备较原环评发生变化，主要是增加了密闭式炼胶机、胎面成型机、空气泵和裁布机各 1 台，淘汰离多股钢丝成型机组，使用一台燃气锅炉替代了原有的燃煤锅炉。胎面成型机、空气泵和裁布机主要产生噪声污染，因其厂区较大，增加的噪声基本不变；增加的一台密闭式炼胶机与原有密炼机都在同个车间内，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已到位，增加的废气排放很少；燃气锅炉替代了原有的燃煤锅炉，使污染物有了较大程度的减少
原环评供热系统由 1 台燃煤锅炉提供	根据现场调查，供热系统由 1 台燃气锅炉提供
原环评该项目规模为新建年产 100 万条滑板车、电动车外胎产品，1500 吨矿山机械配件，500 吨真空镀膜产品生产线各一条。项目总投资 2300 万元，环保投资 130.2 万元	项目规模为年产 100 万条滑板车、电动车外胎产品。减少了真空镀膜生产线的建设，矿山机械配件生产线未达到验收条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环保投资 71 万元，主要用于废气、废水、噪声治理设施和绿化的建设
原环评所有冷却水经适当预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地埋式无动力处置装置净化等方式处理达标后排放。项目所有外排废水必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并经规范化排污口排入区域配套污水管网	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纳入园区污水管网，接入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原环评要求锅炉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二类区 II 时段标准	由于环评编制时间较早，环评要求锅炉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二类区 II 时段标准。现标准已更新，且锅炉燃料为天然气，故本项目锅炉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新建燃气锅炉标准
原环评生活污水产生量预估为 5760t/a	根据现场调查，生活污水实际产生量约 2720t/a

从结果看，对环境影响不大。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水检测结论

在 2017 年 12 月 06 日、12 月 07 日验收监测期间，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循环水出水口 pH 值范围为 7.30~7.40，其余各项指标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悬浮物 69mg/L、化学需氧量 72mg/L、石油类 0.56mg/L，均符合企业提供的回用水标准；生活污水总排放口 pH 值范围为 7.25~7.31，其余各项指标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悬浮物 372mg/L、化学需氧量 497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203mg/L、动植物油 3.06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 17.7mg/L、总磷 1.58mg/L，浓度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表 1 标准限值的要求。

企业废水排放量为 2720 吨/年，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0.136 吨/年和 0.014 吨/年。

2 废气

（1）有组织废气

在 2017 年 12 月 06 日、12 月 07 日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约为 99%~101%。在主体设备运行正常的情况下，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中配料、胶炼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1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5.09×10⁻²kg/h，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9.00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4.05×10⁻²kg/h，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臭气

最大排放浓度为 231kg/h, 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排放标准要求; 1#硫化废气排气筒出口 H_2S 最大排放速率为 $1.30 \times 10^{-3} \text{kg/h}$, 臭气最大排放浓度为 549mg/m^3 , 均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排放标准要求; 2#硫化废气排气筒出口 H_2S 最大排放速率为 $1.01 \times 10^{-3} \text{kg/h}$, 臭气最大排放浓度为 412mg/m^3 , 均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排放标准要求; 锅炉废气排气筒出口烟尘最大排放浓度为 7.9mg/m^3 , 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为 17mg/m^3 , 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07mg/m^3 , 烟气黑度 < 1 级, 均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新建燃气锅炉标准。

(2) 无组织废气

在 2017 年 12 月 06 日、12 月 07 日验收监测期间, 生产工况约为 99%~101%。在主体设备运行正常的情况下, 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中各污染物的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颗粒物 0.110mg/m^3 、二氧化硫 0.027mg/m^3 、氮氧化物 0.101mg/m^3 、非甲烷总烃 1.03mg/m^3 , 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text{H}_2\text{S} < 0.01 \text{mg/m}^3$ 、臭气浓度 17mg/m^3 , 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废气中 SO_2 年排放量为 0.034 吨, 氮氧化物年排放量为 0.226 吨, 达到环评批复中 SO_2 7.91 吨/年, 氮氧化物 4.745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3 噪声

在 2017 年 12 月 06 日、12 月 07 日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约为 99%~101%。在主体设备运行正常的情况下，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为 52.6~56.7dB(A)，夜间噪声值为 50.8~52.5dB(A)，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3-2。

4 固废

该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和废机油属危险废物，企业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外胎废料收集外卖给蓬莱市治海再生胶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完备，基本按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环保措施，建设内容与审批内容基本一致，污染物能做到达标排放，项目已经按会议整改意见整改完成，已满足验收要求，按目前状况，同意通过本次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定期开展外排污染物的自检监测工作，及时发现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

2、进一步加强各种固体废物的管理，规范厂区内危废暂存，设置单独的危废间，建立健全完善的管理台帐和相应制度，危险废物转移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3、加强员工环保意识，制订环保设施运行操作规程，建立健全各

项环保岗位责任制，强化环境安全管理。

4、加强平时日常自身环保管理和监督，做好厂区绿化，以美化环境，净化空气，确保环保达标。

八、验收组签字

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报告单位）：



金华市环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单位）：



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环保核查单位）：



武义鑫峰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环保设备单位）：



特邀专家：



日期：2018 年 2 月 3 号

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条橡胶外胎生产线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阶段性验收会

会议签到单

会议地点：武义经济开发区白洋工业功能区（深塘）（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内）

日期：2018 年 2 月 3 日

姓名	单位	职务或职称	联系电话
曹爱	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858923666
徐剑明	浙江武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主任科员	13738953058
朱忠泉	武义丰源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3967949888
邓乐	武义县环保局	科员	18358900804
陈浩	浙江武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副总	1373835553
朱如屹	浙江武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主任	13857921129
祝李兴	武义县环保局	主任	13705892211
詹丽霞	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	高工	13757135247
朱强明	浙江武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主任	13605099809
符晓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	13511338889
魏芸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13735677137